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食堂对外公开招租（项目编号：0724-2610Z2164794）招标公告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以下简称“出租方/招租方/招标人”）的委托，就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食堂对外公开招租，接受合格的意向承租方提交密封投标。请合格意向承租方就以下标的提交密封投标。项目招标内容如下：

一、项目标的及服务时间、地点

1. 项目标的

包号	标的内容	出租期	最低月租金
1	城中院区职工食堂租赁管理服务	2 年	人民币 257,000.00 元/月
2	东部院区职工食堂租赁管理服务	2 年	人民币 98,000.00 元/月

详细服务要求参阅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意向承租方必须对本项目所投包组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如有缺漏将导致投标无效。

2. 服务时间：按出租方要求。

3. 服务地点：出租方指定地点。

二、意向承租方资格要求：

1. 意向承租方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响应本项目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如意向承租方为分支机构，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意向承租方参加招标投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参考《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如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3. 信用要求：意向承租方在本项目响应截止之日前不得存在下列任何情形：

（1）意向承租方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意向承租方被“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xiangchaxun/zhongdashuishouweifanjia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

（3）意向承租方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注：意向承租方须提供以上查询情况截图；如意向承租方为分支机构的，同时提供对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进行以上信用记录查询，该分支机构所属总公司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意向承租方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 除共同组成联合体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租项目的响应。（提供《资格声明函》）

5. 与出租方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租公正性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投标（响应）。（提供《资格声明函》）

6. 不允许分包、转包。（提供《资格声明函》）

7.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如为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之间签订盖章的共同投标协议书。）

8. 意向承租方应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注：如《食品经营许可证》或已实施食品药品经营许可多证合一改革，提供有效期内《食品药品经营许可证》等同等含义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国家或地方另有规定的，则适用其规定。）

9. 已获取本次招标文件。(具体方式详见本项目公告)

注: 如为联合体投标, 1、联合体各方均必须满足以上资格条款中 1-6 条相关资格要求, 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联合体各方必须对自己的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2、应提供联合体各方之间签订盖章的共同投标协议书; 3、资格条款中第 8 点应根据共同投标协议书中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 由对应的所有联合体成员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并对自己的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如有缺漏视为不满足资格要求。

三、符合资格的意向承租方应当在 2026 年 8 月 14 日 0:00 至 2026 年 9 月 10 日 17:30(北京时间)在广州产权交易所官方网站 (www.gemas.com.cn) 完成线上报名登记, 报名成功后凭报名成功短信或截图到在国义招标采购平台 (以下简称“国 e 平台”, 网址: www.ebidding.com) 进行招标文件线上领购, 本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人民币 500 元, 售后不退。

领取招标文件方式:

1、国 e 平台的域名及登陆方法

本项目在国义招标采购平台 (以下简称“国 e 平台”, 网址: www.ebidding.com) 进行招标文件线上售卖 (建议使用“遨游 (www.maxthon.cn)”、“QQ (<http://browser.qq.com/>)”、搜狗 (<https://ie.sogou.com/>)”) 浏览器, 也可在国 e 平台用户指南 (<http://www.ebidding.com/yhzn/index.jhtml>) 下载安装包。且在浏览器设置中需要允许 flash 运行)

2、新意向承租方的注册方法

参加投标的单位须在领购招标文件前前往国 e 平台网页进行注册 (注册时须在平台上传原件扫描件, 或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以及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扫描件), 操作步骤详见国 e 平台用户指南中《用户注册手册》。

3、电子招标文件的领购方法

招标文件由招标代理机构发售, 请意向承租方代表领购招标文件。

有兴趣参加本项目的单位:

- (1) 首先在国 e 平台完成注册以及注册审批手续;
- (2) 在上一步操作完成后, 按照第 (5) 点所述方式领购招标文件;
- (3) 招标文件售价: 每套为 500 元人民币, 售后不退;
- (4)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2026 年 8 月 14 日 0:00 至 2026 年 9 月 10 日 17:30(北京时间);
- (5) 招标文件领购方式:

网上支付方式

意向承租方可在国 e 平台注册审批通过后登陆系统, 通过网上支付方式领购本项目招标文件, 具体步骤:

- (a) 登陆后选择“项目管理”-“我要参与”, 选择对应项目的对应子包生成订单
- (b) 根据实际情况, 填写具体信息, 通过聚合支付 (微信、支付宝、银联) 的方式完成购买手续, 文件售后概不退换。
- (c) 购标订单完成后, 意向承租方可登录国 e 平台, 在“项目管理→我的订单”, 具体项目订单详情页下载电子发票。电子发票一般是订单支付完成后 48 小时内开具, 格式为不可修改的 PDF 格式。

4、国 e 平台操作咨询联系人: 叶小姐 37860671, 李先生 37860665, 叶小姐 37860669。

四、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 2026 年 9 月 17 日 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前
- 2、投标截止时间: 2026 年 9 月 17 日 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 3、开标时间: 2026 年 9 月 17 日 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 4、开标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 123 号广州越秀国际会议中心北塔 7 楼 706 竞标室。

五、出租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出租方/招标人联系方式

出租方/招标人名称: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

出租方/招标人地址: 金穗路 9 号

2、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点：广州市东风东路 726 号 18 楼

招标代理机构传真：020-87768283

六、招标项目联系人姓名、电话和邮箱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刘金、李哲霖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20-37860503/559

邮箱：liujin@ebidding.com

